04.30 更新

## 旅行業產業轉型培訓專業職能提升

配合觀光政策,因應重大疫情對旅遊業營運之影響,期透過培訓課程,加強其加強業者專業職能,促進旅遊業之轉型升級。

補助辦法:《課程免費》且參加培訓課程並符合身分者,得依其實際參訓時數核給每參訓人員每小時158元之轉型培訓費。

## 一、報名程序

本會官網線上報名→審核學員參訓資格→符合資格學員三日內以簡訊通知→繳交相關報名資料→寄發簡訊通知上課

- (一)申請參訓期別從109年5月05日上午10:00起以網站登錄進行選填。
- (二)辦理對象:限『總公司』設立於台北市及新北市會員旅行社之有僱傭關係的旅行社從業人員。 (三)報名資格:
  - 1.任職於旅行社之從業人員(報名者異動與觀光局二代系統相同,且異動任職需兩個月以上)
  - 2.本會課程共三梯次,本次轉型培訓課程每家旅行社以 4 名為限(於『各辦訓單位』上課總時數 『累計尚未達 80 小時』者,方可報名。)
  - 3.每一梯次開放80位名額。
- (四)繳交或郵寄報名資料:

收到簡訊通知者,報名表請務必於『5月13日(三)下班前(寄)送達』,不以郵戳日期為憑,尚請見諒:

- 1.報名表
- 2.從業人員異動表(觀光局二代系統畫面截取且參訓員工須任職滿2個月以上)
- 3.參訓人員已投保之相關社會保險影本及繳費證明(勞保、農保、健保、職災保險等)
- 4. 參訓人員個人身分證件
- 5.公司存摺封面影本
- 6.新型冠狀肺炎防治防護旅遊史計自主健康管理聲明書
- 雇主提供公司帳戶並備齊所需資料後,本會於轉型培訓結束後一個月內轉帳至公司帳戶。
- ◎報名表及附件郵寄地址:104台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2段9號5樓
- (五)簡訊發送上課通知

因報名人數有限,學員報名作業完成後,每一梯次報名截止後三內以『簡訊』通知報名成功 者,並於上課前二日以 mail 告知課程資訊,如超過報名人數,將不另行通知。

- (六)報名後未參加者,不得再次參加其他相關課程。
- (七)為使作業流程順暢,報名完成後不得請求更換學員名單。
- (八)各期訓練報名完成後,學員不得請求調期。
- (九)有下列情形者一律退訓不得申請任何補助:
  - 1.受訓期間對講座、輔導員或其他辦理訓練人員施以強暴威脅者。
  - 2.由他人冒名頂替參加訓練者。
  - 3.報名檢附之資格證明文件係不齊全、偽造或變造者。
  - 4.其他具體事實足以認為品德操倫理規範,情節重大者。
- (十)出缺席考勤規定:

- 1.每一梯次總課程時間 40 小時,學員需全程出席,且經過綜合測驗達 70 分以上者可獲培訓時 數證明,並撥發培訓費。
- 2.請學員於每堂課均需簽到,若有缺課需補假單,假單輔導員整理留存,以利查核。
- 3. 每節課遲到或早退 10 分鐘以上者,以缺課 1 節論計。
- 4.凡點名未到者,一律登記缺課。
- 5.請假時數以4小時為限,請假期間不得發放補助金額。

### (十一)其他規定:

如遇颱風、地震等不可抗力因素,是否上課依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按『天然災害停止辦公及上課作業辦法』之規定辦理;所停課成須延後完成,請學員務必預留延長受訓之時間(至少3至5日),屆時不得要求調他期補課。

#### (十二)個人資料保護說明事項:

本會辦理從業人員職能教育培訓向您蒐集之個人資料(包含個人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電話、地址、電子郵件等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個人的相關資訊),將僅限使用於該訓練所必須之相關作業(如學員名單於訓練場所中公開揭露),個人資料使用期限為自登錄報名日起結訓後轉入交通部觀光局電腦系統備查,您的資料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妥善保護與規範。您同意本會及交通部觀光局得於法律許可之範圍內處理並使用個人資料辦理相關業務,但您仍得依法律規定之權利主張查詢、閱覽、複製、補充、更正、處理、利用及刪除,請向本會聯繫,您亦可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惟本會將無法進行必要審核及處理作業。

# 二、參訓地點

室內課程地點:松江 101 會議中心 台北市松江路 101 號 8 樓 (松江南京捷運 4 號出口)室外課程地點:分別於桃園、新北市跨區交流並認識在地觀光產業 (地點另行通知)。

### 三、報名需知

- 一、務必於申請日期截止內「送達」,不以郵戳日期為憑,敬請留意。
- 二、響應環保政策,現場不提供杯水,請自行攜帶環保杯。
- 三、現場不提供中餐,敬請自理。
- 四、開近期14日內有出國旅遊史,不得參加報名。
- 五、詳細課表敬請自行至品保協會官網查詢。

聯絡專員:第一、三梯次-李怡霖 2599-5088 分機:20 第 二 梯次-楊士賢 2599-5088 分機:18